

115學年度新生清寒助學金 錄取名單及分配單位

注意事項:

- 一、錄取同學請速至分配單位報到，請用電話向工讀單位報到，未報到者視為放棄。
- 二、115學年度需做390小時，**工讀期間為115年10月至116年7月止**，自10月起工讀務必由申請同學自行完成時數不可找其他同學分攤完成時數。
- 三、115學年度錄取同學，請務必至出納付款查詢平台完成登錄金融帳戶資訊，如未完成登錄延遲撥款，請自行負責。
- 四、境外生需有工作證，工作需在期限內方可工讀。

編號	分配工讀單位	系級	學號
1	文學院	資圖系	413000737
2	採編組	政法系	415640316
3	住宿輔導組	財金系	415530277
4	商管學院	企管系	414610351
5	國際處	企管系	412616137
6	國際處交流組	資管系	412636069
7	教育學院	教科系	414730118
8	工學院	電機系	415440386
9	參考服務組	中文系	415016533
10	境外生輔導組	大傳系	413056143
11	課外活動輔導組	日文系	415101467
12	國際事務學院	教科系	415730133
13	註冊課務發展中心	教設系	415710333
14	註冊課務發展中心	會計系	415601185
15	品質保證稽核處	運管系	415667020